证券代码：300180　　证券简称：华峰超纤　　公告编号：2016-017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由于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峰超纤，股票代码：300180）自 2016 年 4 月 5 日（星期二）下午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 2016 年 4 月 6 日《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

现公司确认上述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交易内容为拟收购一家互联网软件公司 100%股权，因有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证券（股票简称：华峰超纤，股票代码：300180）自 2016 年 4 月 13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本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6 年 5 月 5 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5 月 5 日恢复交易，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复牌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二、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2.有关资产重组的相关协议或者证明文件；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